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PC 瑞豐石化

Ruifeng Petroleum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6)

盈利警告

本公司謹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刊發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二零一二年末期業績預期將錄得虧損，相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期，本公司則錄得溢利24,086,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二零一二年末期業績」）預期將錄得虧損，相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期，本公司則錄得溢利24,086,000港元。虧損源於年內錄得持續經營虧損及大額減值虧損，而董事會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時，認為就此作出撥備，實屬審慎之舉。

由於本公司正在審定二零一二年末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依據，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業績表現之詳情將於宣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能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偉能先生（主席）、余維強先生（行政總裁）、郭京生先生及謝健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筠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自創博士、李春茂博士及李永森先生。

本公佈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內容，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ruifengholdings.com內。